

福建福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通知：福建福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13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和短信方式发出。
- 2、召开时间和方式：本次会议于2021年8月2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- 3、出席情况：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3人，实际参会的监事3人。
- 4、召集人及主持人：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戈先生召集和主持。
- 5、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集、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本次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执行新租赁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议案》。

同意公司根据财政部《关于修订印发〈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——租赁〉的通知》的相关要求，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政部、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会对公司当期和前期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（二）本次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福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监事会

2021年8月20日